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公告

陈荣平：本院受理上诉人袁远仕、李付敏因与被上诉人易洪武、吴帅标、吴站、潘燕、张颖、陈宇帆、陈思乐、陈荣平、郭星婷、刘溪、刘燕飞、陈琼，原审被告袁银辉财产损害责任纠纷一案，现已审理终结。因陈荣平下落不明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4）黔23民终2702号民事判决书。判决如下：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

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